

SAMSUNG



YV-150

安全指導

請閱讀並理解所有指導，以防止人身傷害或設備損壞。



警告

未遵守產品使用說明可能導致嚴重傷害。

產品使用

使用不當將導致爆炸，火災或觸電。



切勿自行拆開，維修或改裝本產品。



切勿弄濕本產品或墜入水中。
若弄濕本產品，則切勿開機。請與服務中心聯絡。



切勿將本產品置於潮濕、多塵或多煙的環境中，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切勿將本產品置於溫度超過 35°C (95°F) 的環境中 (如桑拿房或停放的車內)。

車內溫度夏天時可能達到 80°C (176°F)。

保護聽力

長時間使用耳機或頭戴式耳機可能導致聽力嚴重受損。

若長時間聆聽音樂的聲音超過85分貝，則聽力將受到不良影響。

聲音越大，聽力受損程度越嚴重 (日常對話的聲音為50至60分貝，而公路上的噪音約為80分貝)。

強烈建議使用者將音量調至中等 (中等音量通常在最高音量的2/3以下)。

如果出現耳鳴現象，則請調低音量或停止使用耳機或頭戴式耳機。

避免意外交通危險

切勿在騎腳踏車、駕駛汽車或使用機車時使用耳機。

否則，可能導致嚴重事故。而且某些地區的法律禁止這些行為。在路上 (尤其是在行人穿越道上) 使用耳機可能導致嚴重事故。

為安全起見，進行運動或散步時請確保耳機接線不應挂到手臂或其他周圍物體。



注意

未遵守所有使用說明將導致人身傷害或產品受損。

產品使用

管理重要資料



務必備份重要資料

請注意，若因故障、維修或其他原因造成資料遺失，我們不承擔任何責任。

避免故障



切勿墜落本產品以免對其造成嚴重衝擊。切勿將重物置於本產品上。



避免任何異物或灰塵進入本產品。

避免故障



始終使用 Samsung 提供或認可的附件。



切勿往本產品上噴水。切勿使用苯或稀釋劑等化學物清潔本產品。否則可能導致火災，觸電或損壞表面。



切勿將本產品置於磁性物體附近，否則有可能導致故障。

請勿將耳機音量開得過大。醫生警告，請勿長期暴露，於高音量中。

MP3 聲音最大輸出功率: 20 mW

安全指導.....	2
目錄.....	4

第1章. | 準備

產品特征.....	6
基本信息.....	7
元件.....	7
按鍵功能.....	10
螢幕顯示信息.....	11
連接耳機 & 麥克風.....	12
置入電池.....	13
基本使用.....	14

第2章. | 載入所需的檔案

安裝Samsung Media studio.....	18
連接電腦.....	19
在Media studio中添加檔案及檔案夾.....	20
使用Media studio 傳輸檔案.....	22
用作寫卸除式磁碟.....	24
斷開與電腦的連接.....	25
安裝 TTS.....	26
使用 TTS.....	27
創建一個 TS3 檔案.....	29

第3章. | 使用錄音

語音錄制.....	30
語音錄制.....	30
使用語音錄制菜單.....	32
電話錄制.....	34
聆聽錄制檔案或音樂檔案.....	35
聆聽錄制檔案或音樂檔案.....	35
選擇重復.....	38
使用 Media studio創建 一個播放列表.....	39
播放一個播放列表.....	41
使用語音 & 音樂播放菜單.....	42
設定書籤.....	44
設定書籤.....	44
聆聽 FM 廣播.....	46
聆聽FM廣播.....	46
設定 FM 預置.....	49
刪除預置頻率.....	51
使用FM 選項菜單.....	52
移至播放螢幕.....	53

第4章. | 設定

設定	54
設定日期/時間	54
設定顯示屏幕關閉/睡眠時間	55
設定語言/蜂鳴聲	56
設定音量限制	57
重新設定系統	58
系統信息	59

第5章. | 疑難解答

疑難解答	60
------------	----

第6章. | 附錄

樹型功能表	62
產品規格	63
許可證	64

產品特性

長時間 & 高質量錄制！

- 除長時間錄制外，您還可以從SP (標準播放), HQ (優質) 及 SHQ (超優質)中選擇不同的錄制質量。

VOR (聲控錄制)功能

- 您可以把本機設定為檢測到聲音或語音時啟動錄制。

簡單的語音錄制功能

- 當聆聽FM廣播時您可以錄制，即使在電源關閉檢測時也照樣進行。

管理錄制檔案夾

- 可以在 5 個獨立的檔案夾中錄制：A, B, C, D 和 E。這將有助於您更準確的管理檔案夾。
- 通過使用 <檔案瀏覽器>，您可以很容易地找到您想要的檔案。

MP3,WMA以及TS3播放

- 本機支持播放 MP3 或 TS3 格式的錄制檔案。
- 本機支持播放 MP3 或 WMA 格式的音樂檔案。

其它

- 本機除錄制外，還包括聆聽音樂、FM廣播以及便利書籤等多種特性。

TTS 程序

- 所謂 Text-to Speech(TTS)，是一種可以把文字信息轉換成語音信息的程序，它能夠把電腦上的文本檔案轉換成語音檔案並且可以聆聽。

檢查附件



播放器



USB 電纜



外部設備連接電纜



外部麥克風



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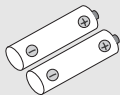
手帶



電話電纜



轉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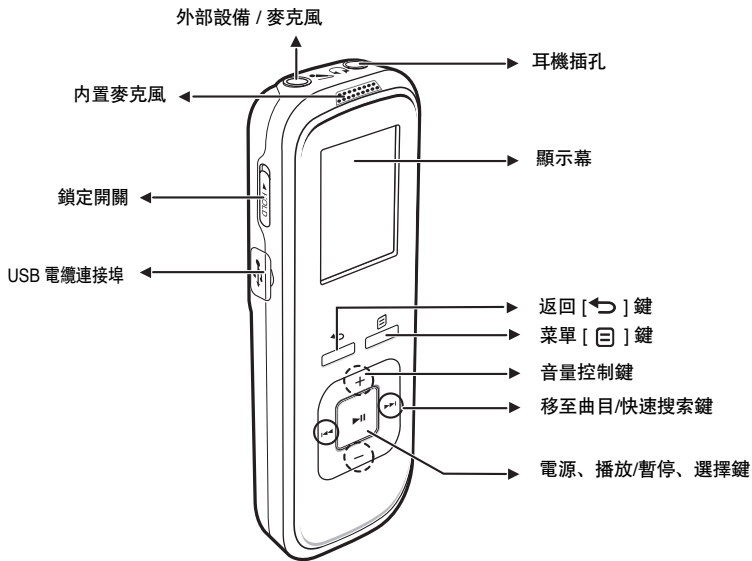
AAA / LR03 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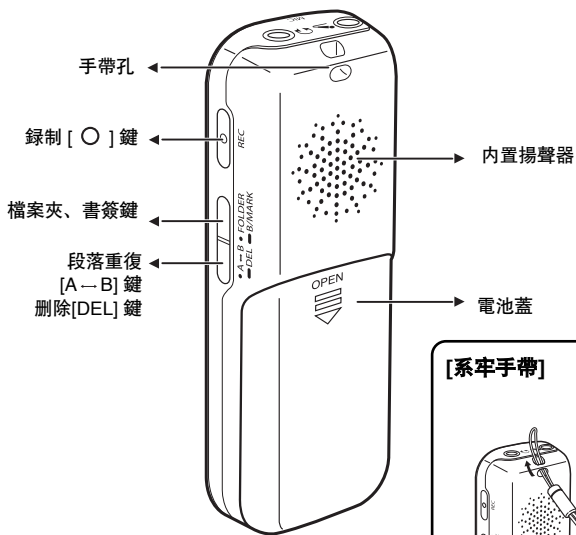
安裝 CD

■ 附件的設計將隨產品改進而更改，恕不事先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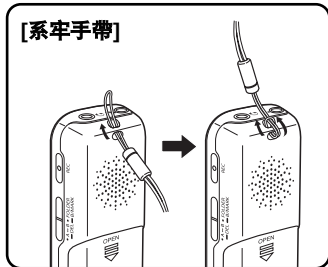
前面板 & 左側邊



後面板 & 右側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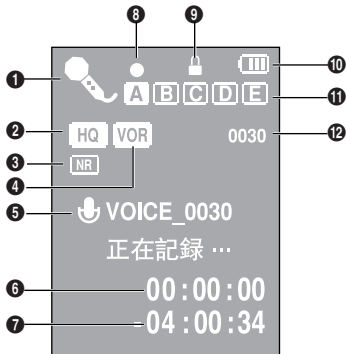
[系牢手帶]



按鍵功能

按鍵	功能及使用
	■ HOLD 按住：打開及關閉電源 點擊：播放/暫停 ■ + , - 點擊：調整音量 ■ , 點擊：移至上一曲或下一曲 按住：快速掃描曲目
	■ 點擊：移至上一顯示螢幕 ■ 按住：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 點擊：移至菜單螢幕
	■ 按住：開始錄制 ■ 再次點擊：停止錄制
	■ 點擊：重復播放選擇的檔案 ■ 按住：刪除選擇的檔案
	■ 點擊：移至存儲檔案的檔案夾 ■ 按住：添加書籤
	■ 按箭頭方向滑動：鎖定按鍵 ■ 按箭頭反方向滑動：取消鎖定

螢幕顯示信息



- | | |
|----------------------|------------------|
| 1 模式指示器 | 9 鎖定指示器 |
| 2 錄制模式指示器 | 10 電池剩餘電量指示器 |
| 3 雜訊消減指示器 | 11 保存錄制檔案的檔案夾指示器 |
| 4 VOR(音控錄制) 指示器 | 12 錄制檔案數量指示器 |
| 5 當前檔案指示器 | |
| 6 錄制時間(小時, 分鐘, 秒)指示器 | |
| 7 剩餘錄制時間指示器 | |
| 8 錄制/待機指示器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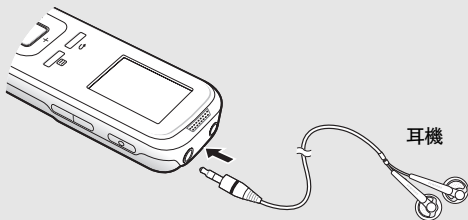
參考

- 此顯示圖片只是一個效果圖，與實際顯示可能會有所不同。

連接耳機 & 麥克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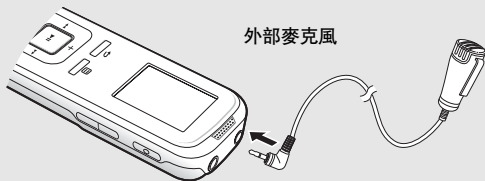
連接耳機

▶ 頂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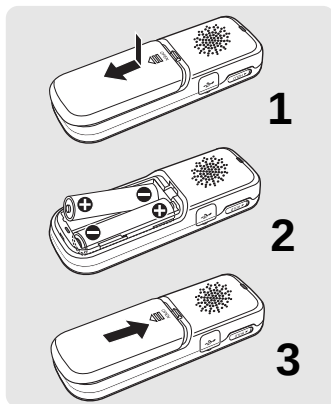


連接外部麥克風

▶ 頂部



置入電池



- 1 按箭頭方向推開電池蓋。
- 2 按正確的極性放入電池 (+, -)。
■ 確認電池的極性。
- 3 按箭頭反方向合上電池蓋。

電池使用壽命

電池使用壽命 (AAA/LR03 鹼性電池)

型號	錄制模式	播放模式	
		(使用耳機)	(使用揚聲器)
時間	最長15 小時	最長20 小時	最長15 小時



參考

- 當長時間不使用本機時，請取出電池。
- 更換電池時，不會刪除保存的錄制檔案。
- 電池的使用壽命隨電池類型，您的設定以及音量的不同而不同。

基本使用

開機 & 關機



開機

按住 [▶||] 鍵。

- 打開電源。

關機

按住 [▶||] 鍵。

- 關閉電源。



- 在電源關閉狀態下，如果按住 [REC] 鍵，則電源開啓並且開始錄制。
- 爲了節省電源，在待機或音樂播放暫停模式下，如果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任何按鍵動作時，電源自動關閉。

參考

語音錄制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 鍵選擇 <語音錄制> 然後按 [▶||] 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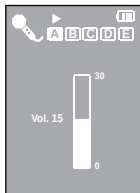
- 錄制螢幕顯示。

3 按 [FOLDER] 鍵選擇一個存放錄制檔案的檔案夾。

4 按 [REC] 鍵。

- 開始錄制。

音量限制



按 [+ , -] 鍵調整音量。

- 音量條顯示。
- 您可以在 0 到 30 間調整音量。
- 按 [+] 鍵調高音量，按 [-] 鍵調低音量。



- 如果 <音量限制> 設定為 <開> 狀態，那么音量調節不能達到 16 以上。
設定 <音量限制> 為 <關> 狀態。



鎖定功能

在鎖定模式下，任何按鍵都不起作用。**此功能適用於漫步或鍛煉時。**



1 按箭頭方向推動 [HOLD ►] 按鍵。

- 實現鎖定功能，任何按鍵都不起作用。

2 按箭頭相反方向推動 [◀HOLD] 按鍵，取消鎖定功能。

基本使用 (繼續)

使用 <檔案瀏覽器>查找檔案。

使用 <檔案瀏覽器>功能可以很容易的查找檔案。



-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 2 按 [◀◀, ▶▶] 鍵選擇 <檔案瀏覽器> 然後按 [▶▶] 鍵。
 - 通過 [檔案瀏覽器] 您將會看到包括 VOICE, MUSIC, 以及 TTS檔案的檔案夾列表。
- 3 按 [+ , -] 鍵選擇一個您需要的檔案夾。
- 4 按 [▶▶] 鍵移至所選擇檔案夾中的檔案列表。
 - 按 [↵] 鍵移至上一預覽螢幕。
- 5 按 [+ , -] 鍵選擇一個您需要的檔案。
- 6 按 [▶▶] 鍵。
 - 所選擇的檔案開始播放。

刪除檔案



- 1 在音樂播放暫停模式下，按 [⏮, ⏭] 鍵選擇 <檔案瀏覽器> 然後按 [▶⏸] 鍵。
- 2 使用 [+ , -] 鍵在檔案列表中選擇要刪除的檔案然後按住 [DEL] 鍵。
- 3 按 [⏮, ⏭] 鍵選擇 <YES> 然後按 [▶⏸] 鍵。
 - 選擇的檔案被刪除。



- 在播放過程中，如果想直接刪除檔案，在暫停狀態下按住[DEL] 鍵。



注意

- 檔案一旦被刪除，將不能恢復。因此要加倍確認您要刪除的檔案。
- 檔案播放過程中，不能刪除檔案。

安裝 Samsung Media Studio

使用 Media studio將檔案由電腦傳輸至播放器。



- 請用Windows 2000 或 XP管理用戶安裝所提供的程序。請參閱電腦用戶手冊怎樣使用管理用戶進入電腦的操作系統。

開始之前!

在 CD-ROM 驅動器中插入所提供的安裝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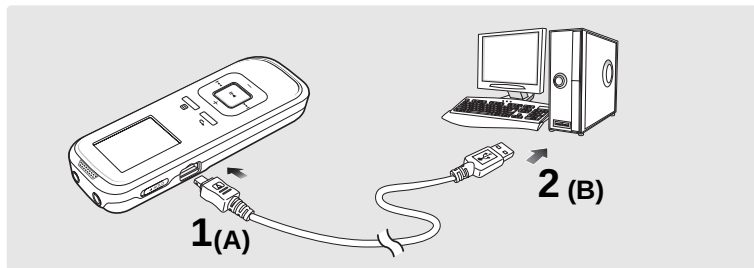
1 點擊 <Install SMS>(安裝SMS)。



2 點擊 <下一步>。

- 開始安裝 Media studio。
- 安裝完成後桌面上自動創建Media studio圖標并且自動運行Media studio。

與電腦連接



1 使用USB電纜的小端子(A)連接至播放器的USB 端口。

2 使用 USB 電纜的另一端 (B) 連接至電腦的USB 連接端口(⏏)。

■ <USB Connected> 在顯示螢幕上顯示。

電腦系統配置要求

電腦系統配置應具備如下條件：

- 奔騰 300MHz 或更高
- DirectX 9.0 或更高
- 100MB 可用硬盤空間
- 分辨率1024 X 768或更高
- Internet Explorer 6.0 或更高
- Windows 2000/XP/VISTA
- USB 2.0 端口
- CD Rom 驅動器 (兩倍速或更高)
- Windows Media Player 9.0 或更高



■ 如果您通過 USB 集成器連接本播放器，連接可能不起作用。請將本播放器直接與電腦相連。



■ 當與電腦連接時，播放器不動作。

■ 使用 USB 連接時，如果在特定的時間內沒有任何按鍵動作時，顯示螢幕將關閉。

載入所需的檔案

在Media studio中添加檔案及檔案夾

Media Studio 在您準備傳輸檔案到您的播放器時，允許您選擇和整理檔案或檔案夾。



請參閱幫助獲取更多關於怎樣使用 Media studio的信息。

- 點擊Media studio程序上部的 <MENU> → <說明> → <說明>。

開始準備!

- 將播放器與電腦連接。
- 在電腦上安裝Media studio。▶ 參照第 18 頁

1 當播放器連接上電腦時Media studio 會自動運行。

- 如果程序不能自動運行, 請雙擊桌面上的 Media studio 圖標 。

2 在左邊點擊需要的圖標

- 通過點擊這些圖標中的一個圖標來選擇您想要傳輸檔案的檔案類型。
- 點擊這個圖標 , 顯示音樂列表。
- 點擊  圖標顯示其它檔案列表。其它檔案列表中包其它檔案類型 (TS)。

新增資料夾

3 在 Media Studio 底部點擊 <新增資料夾>。

將會顯示瀏覽資料夾視窗。

4 選擇要新增的資料夾并按一下 <確定>。

- 選定的資料夾將新增到列表中。



新增檔案

3 在 Media Studio 底部點擊 <新增檔案>。

- 將會顯示開啟視窗。

4 選擇要新增的檔案并按一下 <開啟>。

- 選定的檔案將新增到列表中。



載入所需的檔案

使用Media studio傳輸檔案

接下來的演示步驟是把檔案從電腦傳輸到播放器上。



■ 音樂識別技術及相關資料由Gracenote&Gracenote CDDB® Music Recognition ServiceSM (音樂識別服務SM) 提供。

■ CDDB是 Gracenote公司的註冊商標。Gracenote 標識及商標、 Gracenote CDDB標識及商標以及 "Powered by Gracenote CDDB"標識是 Gracenote公司的商標。
Music Recognition Service 與 MRS是Gracenote公司的服務標記。

開始之前!

- 將播放器與電腦連接。
- 在電腦上安裝Media studio。▶ 參照第 18 頁

1 當播放器連接上電腦時Media studio 會自動運行。

- 如果程式不能自動運行, 請雙擊桌面上的 Media studio 圖標 。

2 在左邊點擊需要的圖標

- 通過點擊這些圖標中的一個圖標來選擇您想要傳輸檔案的檔案類型。
- 點擊這個圖標 ，顯示音樂列表。
- 點擊  圖標顯示其它檔案列表。其它檔案列表中包其它檔案類型 (TS3)。

3 在左邊的檔案列表中選擇想要傳輸的檔案

4 點擊 圖標。

- 所選擇的檔案傳輸至播放器。



- 在檔案傳輸中請不要斷開 USB 的連接。這有可能使播放器或電腦出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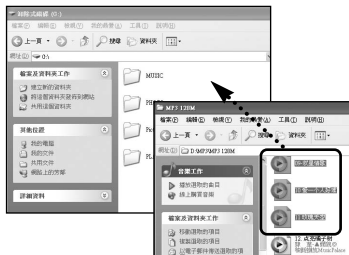
注意

用作卸除式磁碟

播放器可以用作卸除式磁碟儲存裝置。

開始之前!

- 將播放器與電腦連接。



1 打開由電腦傳輸至播放器的檔案或檔案夾。

2 在桌面上開啓 <我的電腦> → <V150>。

3 在電腦上選擇要傳輸的檔案或資料夾，然後將其拖放至 <V150>中所選的資料夾中。

- 選擇的檔案或資料夾傳輸至播放器。



注意

- 在檔案傳輸過程中，檔案傳輸信息將一直顯示。當檔案傳輸信息顯示時，如果斷開USB連接，可能會使播放器出錯。
- Windows 檔案總管中顯示的音樂檔案順序可能與您裝置的播放順序有所不同。
- 如果您將 DRM 檔案(收費檔案) 移至卸除式磁碟，則檔案將無法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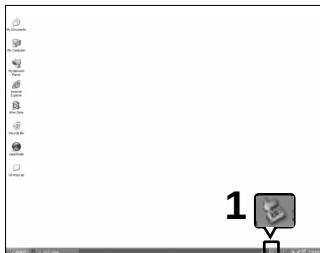
■ 何謂 DRM?

DRM(數字版權管理) 是防止非法使用數位內容與保護版權所有人利益與權利的技術與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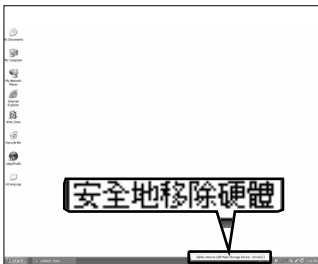
DRM 檔案為收費音樂檔案。對合法購買的MP3音樂套用非法版權保護與技術。

斷開與電腦的连接

斷開與電腦的连接時，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以防止播放器及資料受損。



1 用鼠標左鍵點擊電腦底部的  圖標。



2 點擊 <安全地移除硬體> 信息。

3 斷開播放器與電腦的连接。



注意

- 在檔案傳輸過程中請不要斷開播放器與電腦的连接。這有可能造成播放器故障及數據損壞。
- 當播放器上的檔案在電腦上播放時，您不能斷開播放器與電腦的连接。請停止播放後再斷開播放器與電腦的连接。

安裝 TTS

TTS (文本+語音) 是一個可以將文本轉換為語音的程式。
TTS可以分析使用者輸入的文本並以人類的語音讀出來。這個功能對語言學習非常有用。

開始之前!

在 CD-ROM 驅動器中插入所提供的安裝光碟。



1 點擊 <Install T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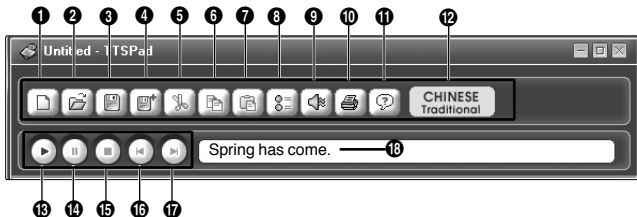
2 點擊 <下一步>。

- Media Studio 開始安裝。
- 安裝完成後，在桌面上出現  圖標。

使用 TTS

開始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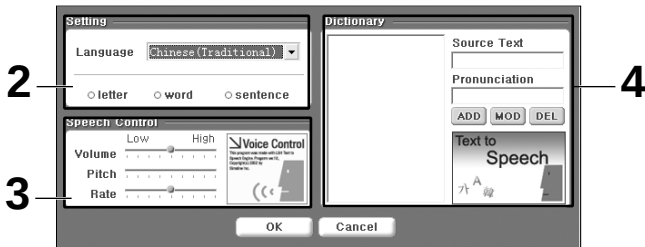
在桌面上點擊 TTS 圖標。



- 1 New: 創建一個新文本。
- 2 Open: 從電腦上打開一個檔案。
- 3 Save: 以 .txt 格式保存檔案。
- 4 Save As: 以一個新名稱來保存檔案。
- 5 Cut: 剪切文本。
- 6 Copy: 拷貝文本。
- 7 Paste: 粘貼剪切或拷貝的文字。
- 8 Option: 設定語言, 音量, 及詞典功能等。
- 9 Generation: 可以把輸入的文本轉換成您能在播放器上欣賞的 ts3 檔案。
- 10 Print: 打印文本檔案。
- 11 Help: 可以獲得使用此程序的幫助信息。
- 12 Voice Engine: 可以看見當前選擇的語言。
- 13 Play: 讀文本。
- 14 Pause: 暫停播放。
- 15 Stop: 停止播放。
- 16 REW(Backward): 移至上一部分文本。
- 17 FF(Forward): 移至下一部分文本。
- 18 Textviewer: 顯示當前的單詞、短語或句子。

使用 TTS (繼續)

設定選項



1 按選擇 鍵。

2 設定

- **Language:** 選擇閱讀文本的語言。
- **letter:** 以字母為單位進行閱讀。
- **Word:** 以單詞為單位進行閱讀。
- **Sentence:** 以句子為單位進行閱讀。

3 語速控制

- **Volume:** 調整音量。
- **Pitch:** 調整語音的音調。
- **Rate:** 調整語音的速度。

4 字典

在詞典(Dictionary)中可以對單詞進行“讀定義”。例如若將單詞“IT”讀成“Information Technology”，則在該語言詞典中將單詞“IT”定義為讀“Information Technology”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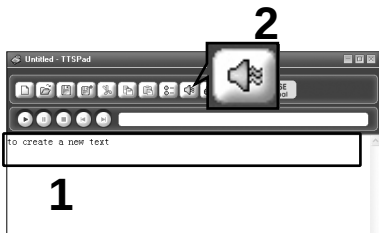
- **Source Text:** 要定義的單詞。
- **Pronunciation:** 定義單詞意義。
- **ADD:** 要添加新定義單詞的按鍵。
- **MOD:** 對保存單詞的定義修改。
- **DEL:** 刪除保存的定義單詞。

創建 TS3 檔案

您可以使用 TTS 程序將文本檔案轉換成 TS3 格式的語音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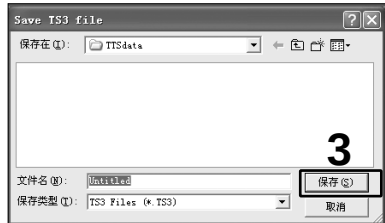
開始之前!

點擊桌機上的 TTS  圖標。



1 輸入想要轉換成語音檔案的文本。

2 選擇 [Generation]。



3 當保存 TS3 檔案的對話框顯示時，輸入一個檔案名並選擇要保存的路徑，然後按 [保存] 鍵。



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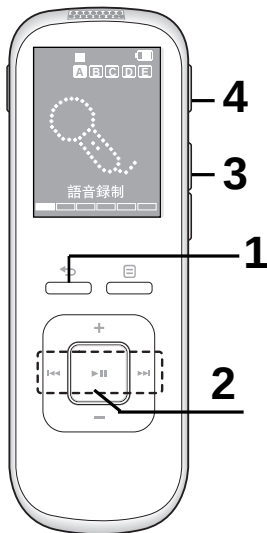
- 您可以使用<檔案瀏覽器>，在<TTS>檔案夾中搜索保存的TS3檔案。
▶ 參照第 16 頁。
- 有關如何使用的更多詳細資訊，請參考幫助 ()。

您可以使用內置或外部麥克風進行錄制。

開始之前！

打開播放器，確認電池電量。

將播放器與麥克風連接，如果需要請使用。▶ 參照第 12 頁。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鍵選擇 <語音錄制> 然後按 [▶||] 鍵。

■ 語音錄制螢幕顯示。

3 按 [FOLDER] 鍵選擇一個要保存錄制檔案的檔案夾。

4 按 [REC] 鍵。

■ 開始錄制。

錄制時間

型號 \ 模式	SP	HQ	SHQ
YV-150 X(512MB)	33 小時	16 小時	8 小時
YV-150 Z(1GB)	66 小時	33 小時	16 小時
YV-150 Q(2GB)	132 小時	66 小時	32 小時

停止錄制

再次按 [REC] 鍵。

- 播放器停止錄制。
- 錄制檔案自動保存到選擇的檔案夾中。
- 一個檔案夾最多可以保存300個檔案。



參考

- 如果想要暫停錄制，按 [▶|||] 鍵。
- 在電源關閉狀態下，按住 [REC] 鍵，播放器打開並且開始錄制，可能會需要一些時間。
- 錄制時，您可以用耳機同時聆聽錄制內容。
- 在錄制過程中，麥克風應該正對發聲源。
- 在錄制過程中，蜂鳴音不起作用。



注意

- 在錄制過程中，外置麥克風應該遠離耳機。否則，在錄制中會產生雜音。
 - 錄制時，麥克風離嘴的距離不能太近也不能太遠。否則，會降低錄制質量。
 - 電量不足時，不能錄制。
因此在錄制前應該檢查電池電量並及時更換新電池。
 - 錄制過程中不能取出電池，否則，會損壞錄制檔案。
 - 持續錄音時間顯示為99小時。依照模式的不同，錄音時間顯示為可能的錄音時間總和。
 - 當電池充電時，錄音時間顯示為00。
-

使用語音錄制菜單

選擇語音錄制品質



- 1** 在待命模式下按 [] 鍵。
 - 語音錄制菜單螢幕顯示。
- 2** 按 [+ , -] 鍵選擇 <語音錄制品質> 然後按 [►||] 鍵。
 - 語音錄制品質菜單螢幕顯示。
- 3** 按 [+ , -] 鍵選擇一種錄制模式然後按 [►||] 鍵。
 - <SP> : 按正常音質錄制。
 - <HQ> : 按高音質錄制。
 - <SHQ> : 按最佳音質錄制。



- 錄制過程中，菜單功能不起作用。

設定VOR <音控錄音>

您可以設定播放器在檢測到聲音或語音時開始錄制。



1 在待命模式下按 [㊄] 鍵。

- 語音錄制菜單螢幕顯示。

2 按 [+ , -] 鍵選擇<VOR (音控錄音)> 然後按 [▶||] 鍵。

- VOR (音控錄音)菜單螢幕顯示。

3 按 [+ , -] 鍵選擇一種模式然後按 [▶||] 鍵。

- <關>: 錄制期間無聲時繼續錄制。
- <開>: 錄制期間無聲時自動暫停錄制。

設定雜訊消滅

雜訊消滅功能可以過濾掉除語音外的其它雜音而得到高清晰的錄制質量。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㊄] 鍵。

- 語音錄制菜單螢幕顯示。

2 按 [+ , -] 鍵選擇 <雜訊消滅> 然後按 [▶||] 鍵。

- 雜訊消滅菜單螢幕顯示。

3 按 [+ , -] 鍵選擇一種模式然後按 [▶||] 鍵。

- <關>: 按原聲錄制。
- <開>: 過濾噪音保持高清晰錄制。

您可以利用本播放器記錄電話交談。

開始之前!

開機并檢查電池電量。



- 1 連接電話插頭與電話錄制適配器。
- 2 使用電話電纜連接電話與電話錄制適配器。
- 3 使用外部設備電纜連接播放器與電話錄制適配器。
- 4 按 [FOLDER] 鍵選擇一個存儲錄制檔案的檔案夾。
- 5 在通話過程中，按 [REC] 鍵。
 - 開始錄制。
- 6 要停止錄制，再次按 [REC] 鍵。
 - 停止錄制。



■ 您可以使用 <檔案瀏覽器>在<VOICE> 檔案夾中搜索錄制檔案。▶ 參照第 1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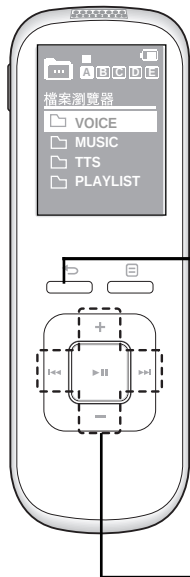
■ 錄制質量隨電話類型和對方聲音不同而有所不同。

聆聽錄制檔案或音樂檔案

您可以聆聽傳輸到播放器的錄制檔案或音樂檔案。

開始之前!

開機並檢查電池電量。



1 按住 [↵] 鍵進行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 鍵選擇
<檔案瀏覽器> 然後按 [▶⏮] 鍵。

■顯示檔案瀏覽器顯示螢幕。

3 按 [+ , -] 鍵移至需要的檔案夾 (VOICE, MUSIC) 然後按 [▶⏮] 鍵。

4 按 [+ , -] 鍵選擇一個檔案夾然後按 [▶⏮] 鍵。

■按 [↵] 移至上一顯示螢幕。

5 按 [+ , -] 鍵選擇一個您需要的檔案。

6 按 [▶⏮] 鍵。

■所選擇的檔案開始播放。

2~6

聆聽錄制檔案或音樂檔案 (繼續)

暫停播放

1 在播放一個錄制檔案或音樂檔案時，按 [▶||] 鍵。

- 停止播放。

2 再次按 [▶||] 鍵。

- 從停止點開始播放。



- 爲省電其見，在錄制待機模式或音樂播放暫停模式下，如果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任何按鍵動作時，播放器自動關閉。



檔案內搜索

1 在選擇的檔案播放時，按住 [◀◀, ▶▶] 鍵。

- 從檔案的開始點或結束點開始播放。

2 在您想要開始的點松開按鍵。

- 從您松開按鍵的點開始播放。

從當前播放的檔案的開始點播放

在檔案播放3秒後按 [⏮] 鍵。

- 當前播放的檔案從頭開始播放。

播放上一個/下一個檔案

在檔案播放3秒內按 [⏮] 鍵。

- 上一曲目開始播放。

按 [⏭] 鍵。

- 下一曲目開始播放。



- 當播放 VBR 檔案時，即使您在3秒內按 [⏮] 鍵，也可能不會播放上一曲目。

參考

選擇重複

使用此功能您可以重複聆聽某一段落。
在學習語言時，推薦使用此功能。

開始之前!

開機檢查電池電量。



設定段落重複。

1 播放您選擇的一個檔案。

2 在要重複的段落的開始點按 [A → B] 鍵。

- 開始點設定完成，並且在顯示螢幕上顯示 <A →> 字樣。

3 在要重複段落的結束點按 [A → B] 鍵。

- <A → B> 字樣顯示，並且設定的段落開始重複播放。
- 在播放進度條上方您會看到 ▼ 標記。

取消段落重複

在重複播放時，再次按 [A → B] 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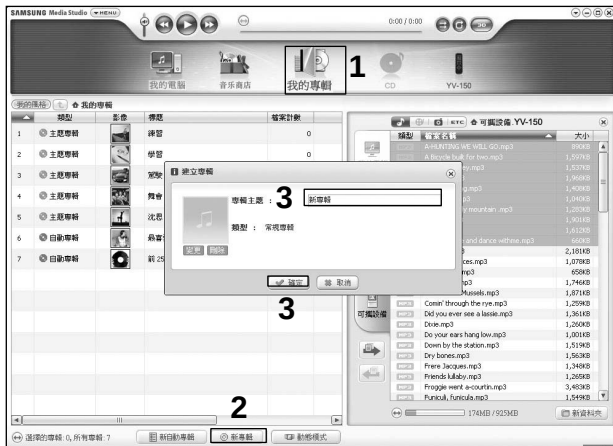
- 取消段落重複。



- 您只能在一個檔案內設定段落重複的開始及結束點。

使用Media Studio創建一個播放列表

將您喜歡的音樂放在一個播放列表中。



1 在Media Studio頂部點擊 <我的專輯>。

- 顯示<我的專輯> 窗口。

2 在底部點擊 <新專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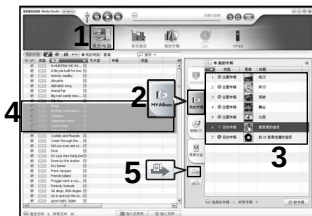
- 顯示創建窗口。

3 輸入專輯標題然後點擊<確認>。

- 創建了一個新的專輯 (播放列表) 并且存儲在Media Studio中的我的專輯選項中。

使用 Media Studio 創建一個播放列表 (繼續)

添加音樂檔案到播放列表



- 1 在Media Studio頂部點擊 <我的電腦>。
 - 顯示<我的電腦>窗口。
- 2 在窗口的右邊點擊 <我的專輯>。
 - 顯示專輯窗口。
- 3 在右邊的窗口中雙擊喜歡的專輯。
- 4 在<我的電腦> 窗口中選擇您想要的檔案。
- 5 點擊 ➡ 圖標。
 - 所選擇的檔案被添加到專輯 (播放列表)中。

使用 Media Studio傳送一個播放列表到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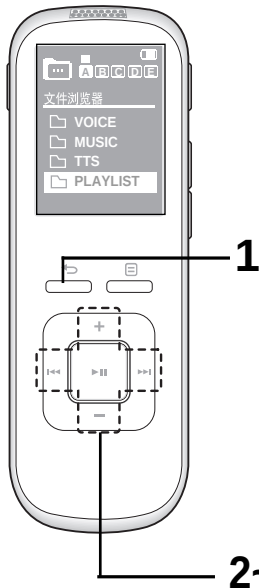


- 1 在Media Studio 頂部點擊 <我的專輯>
 - 顯示 <我的專輯> 窗口。
- 2 在窗口的右邊點擊<便攜設備>。
 - 顯示 <便攜設備> 窗口。
- 3 在 <我的專輯> 列表中選擇想要傳送的專輯。
- 4 點擊 ➡ 圖標。
 - 選擇的專輯被傳送到主機並且保存在 <檔案瀏覽器> → <PLAYLIST>。
 - 本機最多可支持 10 個專輯 (播放列表) 以及每個專輯 (播放列表) 中最多包含 25 個檔案。

播放一個播放列表

開始之前!

想了解更多資訊，請參照第 39~40 頁 創建并傳送播放列表到主機。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 鍵選擇
<檔案瀏覽器> 然後按 [▶||] 鍵。

■ 檔案瀏覽器菜單螢幕顯示。

3 按 [+ , -] 鍵選擇 <PLAYLIST> 然後按 [▶||] 鍵。

■ 播放列表顯示。

■ 如果沒有播放列表，則<無檔案> 在顯示螢幕上顯示。

4 按 [+ , -] 鍵選擇一個播放列表，然後按 [▶||] 鍵。

■ 保存在播放列表中的檔案顯示。

■ 按 [↔] 鍵回到上一顯示螢幕。

5 按 [+ , -] 鍵選擇一個音樂檔案，然後按 [▶||] 鍵。

■ 音樂檔案開始播放。

使用語音 & 音樂播放菜單

選擇 AVSS (自動語音搜索系統)

在播放檔案前，您可以檢測到只有錄制內容的語音檔案。



- 1 在語音或音樂播放模式下按 [目] 鍵。
 - 播放菜單顯示。
- 2 按 [+ , -] 鍵選擇<AVSS> 然後按 [▶||] 鍵。
 - AVSS 菜單顯示。
- 3 按 [+ , -] 鍵選擇想要的模式然後按 [▶||] 鍵。
 - <開>：設定AVSS開啓狀態。
 - <關>：設定AVSS關閉狀態



■ <AVSS> 只有當播放語音錄制檔案時起作用



■ <AVSS> 只有當播放速度為x1.0時起作用。

選擇播放模式

您可以為語音或音樂檔案選擇一種播放模式。



- 1 在語音或音樂播放模式下按 [目] 鍵。
 - 播放菜單顯示。
 - 2 按 [+ , -] 鍵選擇<播放模式> 然後按 [▶||] 鍵。
 - 播放模式菜單顯示。
 - 3 按 [+ , -] 鍵選擇想要的模式然後按 [▶||] 鍵。
 - 可選擇 <正常>, <重復全部>, <重復單個>, <重復檔案夾>, <隨機播放所有檔案> 及 <隨機播放檔案夾>。
- <正常>：所有檔案按正常模式播放。
 - <重復全部>：重復播放所有檔案。
 - <重復單個>：重復播放一個檔案。
 - <重復檔案夾>：重復播放當前檔案夾的檔案。
 - <隨機播放所有檔案>：隨機播放所有檔案。
 - <隨機播放檔案夾>：隨機播放檔案夾內的檔案。

使用語音 & 音樂播放菜單 (繼續)

選擇播放速度

您可以將播放速度設定為快播或慢播



- 1 在語音或音樂播放模式下按 [田] 鍵。
 - 播放菜單顯示。
- 2 按 [+ , -] 鍵選擇 <播放速度> 然後按 [▶||] 鍵。
 - 播放速度菜單顯示。
- 3 按 [+ , -] 鍵選擇想要的模式然後按 [▶||] 鍵。
 - 可選擇 <x0.7> 到 <x1.3>。
 - 數字越高，速度越快。

選擇 DNSe

您可以為語音及音樂檔案選擇一種合適的音效模式。



- 1 在語音或音樂播放模式下按 [田] 鍵。
 - 播放菜單顯示。
- 2 按 [+ , -] 鍵選擇 <DNSe> 然後按 [▶||] 鍵。
 - DNSe 菜單顯示。
- 3 按 [+ , -] 鍵選擇想要的模式然後按 [▶||] 鍵。
 - 可選擇 <正常>，<語音>，<流行>，<古典> 及 <3D立體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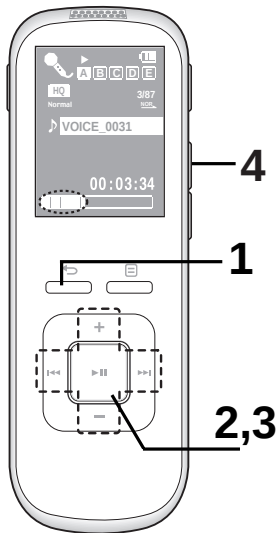
參考

- 在<DNSe>中的<語音> 模式只有在播放語音檔案時起作用。
- 什么是 DNSe?
DNSe 是由三星及3D公司共同開發的一種聲音效果技術。3D功能提供了更雄厚的立體音效。

一旦您為檔案設定了書籤，那麼您可以很方便的使用它。

開始之前!

開機并檢查電池電量。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 鍵選擇
<檔案瀏覽器> 然後按 [▶||] 鍵。

3 按 [+ , -] 鍵選擇要添加書籤的檔案，然後按 [▶||] 鍵。

4 在想設定書籤的開始點按住 [B/MARK] 鍵。

- 在進度條上顯示 “|” 標記。
- 您可以設定 20 個書籤。

設定書籤 (繼續)

從書籤標記處播放



-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 2 按 [⏮, ⏭] 鍵選擇 <書籤> 然後按 [▶⏮] 鍵。
 - 書籤檔案列表顯示。
- 3 按 [+ , -] 鍵選擇想要的書籤然後按 [▶⏮] 鍵。
 - 將從書籤標記處開始播放。

刪除書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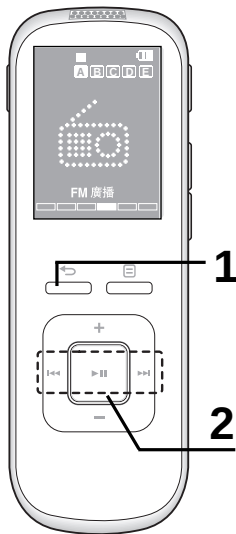


- 1 按 [⏮, ⏭] 鍵選擇 <書籤> 然後按 [▶⏮] 鍵。
- 2 使用 [+ , -] 鍵在書籤列表中選擇想要刪除的檔案，然後按 [DEL] 鍵。
- 3 按 [⏮, ⏭] 鍵選擇 <YES> 然後按 [▶⏮] 鍵。
 - 選擇的書籤檔案被刪除。

聆聽 FM 廣播

開始之前!

連接耳機并開機，檢查電池電量。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鍵選擇 <FM 廣播> 然後按 [**>||**] 鍵。
■ 開始接收 FM 廣播。

使用靜音功能

在聆聽 FM 時，按 [**>||**] 鍵。

- 靜音功能啟用。
- 再次按 [**>||**] 鍵取消靜音。



■ 如果沒有連接耳機，則播放器不能接收 FM 廣播，請先確認耳機正常連接。



- 在接收 FM 廣播時，耳機作為天線使用。
- 當聆聽 FM 廣播時，按住 [REC] 鍵播放器開始進行語音錄制。

參考

聆聽 FM 廣播 (繼續)

設定手動調臺模式

如果您想手動搜索一個 FM 頻率時，選擇此模式。



1 在 PRESET (預設模式) 下按 [] 鍵。

- 預設模式菜單顯示。

2 按 [+ , -] 鍵選擇
<轉至手動模式> 然後按 [] 鍵。

- <MANUAL> 在顯示螢幕上顯示。

設定預設調臺模式

如果您想在 FM 預設模式下選擇一個電臺時，選擇此模式。



1 在 MANUAL (手動模式下) 按 [] 鍵。

- 手動模式菜單顯示。

2 按 [+ , -] 鍵選擇 <轉至預置模式> 然後按 [] 鍵。

- <PRESET> 在顯示螢幕上顯示。

3 按 [ , ] 鍵選擇一個預設頻率。

- 自動掃描存儲電臺的頻率。



- 如果沒有任何預設頻率設定，您會在顯示螢幕上看到 <無預置。>，并且您也不能設置為 <Preset Mode>。



- 更多的關於預設設定信息，請參照第46~47頁。

自動搜索頻率



在 <Manual Mode>時，按住 [I◀◀, ▶▶I] 鍵。

- 從最近的頻率點開始搜索頻率。



- 在信號差的地區，本機可能不能掃描到任何頻率。



手動搜索頻率



在 <Manual Mode>時，按 [I◀◀, ▶▶I] 鍵。

- 每按一次鍵向前或向後移至一個頻率波段點。

自動設定頻率



- 1 在 FM 廣播模式下按[] 鍵。**
 - FM廣播菜單顯示。
- 2 按[+ , -] 鍵選擇<自動預置> 然後按 [►||] 鍵。**
 - 自動預置窗口顯示，存儲預置數字及頻率。
 - 您最多可以存儲 30 個預置電臺。



- 使用 <自動預置> 刪除所有預設電臺。

注意

取消設定

在自動預置過程中，按 [►||] 鍵。

- 取消自動預置，保存已設定的頻率。

手動設定頻率



- 1 在手動模式下按 [◀◀, ▶▶] 鍵選擇一個想要的頻率。
- 2 按 [⏏] 鍵。
 - 手動模式菜單顯示。
- 3 按 [+, -] 鍵選擇 <添加預置>。
 - 在確認窗口中你會看到預設的數字及頻率。
- 4 按 [◀◀, ▶▶] 鍵選擇一個需要的預設數字然後按 [▶▶] 鍵。
 - 頻率添加到列表中。
- 5 重複上面的 1-4 步設定另外的頻率。

在預置模式中搜索頻率



- 在<Preset Mode>下按 [◀◀, ▶▶] 鍵。
- 選擇您想要的預置頻率，然後您可以收聽存儲的廣播。

刪除預置頻率



1 在預置模式下按 [◀◀, ▶▶] 鍵選擇一個您想刪除的頻率，然後按 [⏏] 鍵。

- 預置模式菜單顯示。

2 按 [+ , -] 鍵選擇 <刪除預置> 然後按 [▶▶] 鍵。

- 確認窗口顯示。



3 選擇 <YES> 然後按 [▶▶] 鍵。

- 選擇的預置頻率被刪除。

4 重複上面 1-3 步，選擇刪除其它的預置頻率。

使用FM 選項菜單

設定FM 敏感度

FM 靈敏度越高，接收的頻率越多。



1 在FM 廣播模式下，按 [] 鍵。

■ FM 廣播菜單顯示。

2 按 [+ , -] 鍵選擇 <FM 敏感度> 然後按 [] 鍵。

■ FM 靈敏度菜單顯示。

3 按 [+ , -] 鍵選擇FM 靈敏度然後按 [] 鍵。

■ 可選擇 <高>、<中等> 及 <低>。

設定 FM 廣播地區

當您在不同國家時，可以設定不同的廣播地區。



1 在FM廣播模式下，按 [] 鍵。

■ FM 廣播菜單顯示。

2 按 [+ , -] 鍵選擇 <廣播地區> 然後按 [] 鍵。

■ 可選擇 <韓國/美國>、<日本> 以及 <其它國家>。



參考

■ 國家及地區頻率範圍

- 日本：在76.0 MHz~108.0 MHz之間搜索頻率， FM 頻率增量為100 kHz。
- 韓國/美國：在87.5 MHz~108.0 MHz之間搜索頻率， FM 頻率增量為100 kHz。
- 其它地區：在87.50 MHz~108.00 MHz之間搜索頻率， FM 頻率增量為50 kH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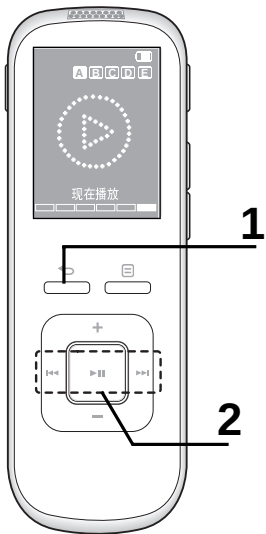
■ FM 廣播地區根據播放器所在的國家或地區可能會被刪除或更改。

■ 如果您更改FM 區域設定，原來所保存的頻率將會被刪除。

移至播放螢幕

開始之前!

開機并檢查電池電量。



1 按住[]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鍵選擇
<現在播放> 然後按 [] 鍵。

■ 將移至當前播放檔案螢幕。

設定日期/時間

您可以設定當前的日期及時間。



1 按住[↵]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I◀◀, ▶▶I] 鍵選擇<設定> 然後按 [▶II] 鍵。

■ 設定菜單顯示。

3 按[+, -] 鍵選擇 <日期/時間設定> 然後按 [▶II] 鍵。

■ 日期/時間菜單顯示。



4 使用 [I◀◀, ▶▶I] 移動并按

[+, -] 鍵選擇 <AM/PM, Hour, Min, Year, Month, Date>。

5 當設定完成後，按 [▶II] 鍵。

■ 日期/時間設定完成。



- 在設定螢幕狀態下，如果在一定的時間內沒有任何按鍵動作時，設定將被取消並且播放器將返回到您最後使用的功能狀態。

設定顯示螢幕關閉/睡眠時間

設定顯示螢幕關閉時間

如果在您設定的時間後沒有任何按鍵動作時，螢幕自動關閉。當螢幕關閉時，按任意鍵點亮螢幕。



- 1 按住[↶]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 2 按[⏮, ⏭] 鍵選擇<設定> 然後按[▶||] 鍵。
 - 設定菜單顯示。
- 3 按[+, -] 鍵選擇 <顯示螢幕關閉> 然後按[▶||] 鍵。
 - 可選擇 <15 秒>, <30 秒>, <1 分鐘>, <3 分鐘>, <5 分鐘> 及 <保持開啟>。

設定睡眠時間

您可以設定在預設的時間後，自動關機。



- 1 按住[↶]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 2 按[⏮, ⏭] 鍵選擇<設定> 然後按[▶||] 鍵。
 - 設定菜單顯示。
- 3 按[+, -] 鍵選擇 <睡眠> 然後按[▶||] 鍵。
 - 可選擇<關>, <15 分鐘>, <30 分鐘>, <60 分鐘>, <90 分鐘> 及 <120 分鐘>。

設定語言/蜂鳴聲

設定語言

您可以設定菜單的首選語言。



- 1 按住[↵]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 2 按 [◀◀, ▶▶] 鍵選擇<設定> 然後按 [▶▶] 鍵。
 - 設定菜單顯示。
- 3 按 [+ , -] 鍵選擇 <語言(Language)> 然後按 [▶▶] 鍵。
 - 可選擇 <英語>, < 한국어>, < 日本語 >, < 汉语(简体)>, < 漢語(繁體)> 以及 < Русский >。

設定蜂鳴聲

您可以設定按鍵音。



- 1 按住[↵]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 2 按 [◀◀, ▶▶] 鍵選擇<設定> 然後按 [▶▶] 鍵。
 - 設定菜單顯示。
- 3 按 [+ , -] 鍵選擇 <蜂鳴> 然後按 [▶▶] 鍵。
 - <開>：當您按鍵時有蜂鳴聲。
 - <關>：當您按鍵時無蜂鳴聲。



- 如果您用揚聲器聆聽時，即使設定了蜂鳴音，也無法聽到此聲音。

設定音量限制

設定音量限制

當使用耳機時，您可以通過設定音量控制而保護您的聽力。



1 按住[↶]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鍵選擇<設定> 然後按[▶||] 鍵。

■ 設定菜單顯示。

3 按[+, -] 鍵選擇 <音量限制> 然後按[▶||] 鍵。

■ <開>：最大音量限制為15。

■ <關>：無最大音量限制。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I◀◀, ▶▶I] 鍵選擇 <設定> 然後按 [▶II] 鍵。
■ 設定菜單顯示。

3 按 [+ , -] 鍵選擇 <默認設定> 然後按 [▶II] 鍵。
■ 確認信息窗口顯示。

4 按 [I◀◀, ▶▶I] 鍵選擇 <YES> 然後按 [▶II] 鍵。
■ <YES> : 初始化系統到出廠設定。
■ <NO> : 取消初始化系統。



1 按住 [↵] 鍵移至功能表主菜單。

2 按 [◀◀, ▶▶] 鍵選擇 <設定> 然後按 [▶▶] 鍵。

- 設定菜單顯示。

3 按 [+ , -] 鍵選擇 <關於> 然後按 [▶▶] 鍵。

- 韌件版本：顯示當前軟件版本。
- 記憶體：顯示內存。
<可用> 顯示可用內存，<總共> 意指總內存。



- 1GB = 1,000,000,000 bytes； 實際可用的內置內存比顯示的可用的內置內存要小一些。



疑難解答

如果您在使用中出現一些故障，請參看以下說明。
如果出現您不能解決的故障，請致電三星服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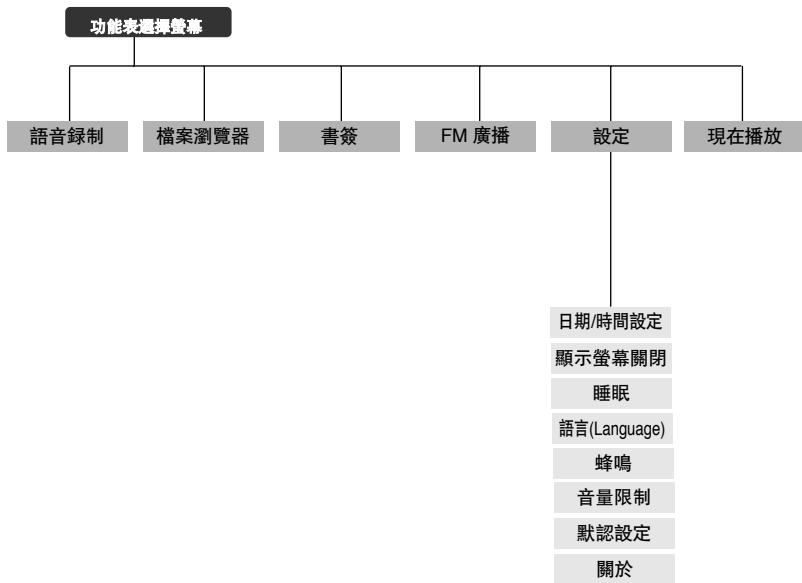
問題	檢查點 & 解答方法
不能開機。	■ 如果電池電量不足，則不能開機。重新更換新電池。 ■ 請檢查 [HOLD] 開關按箭頭方向所在的位置。 ■ 檢查插入電池的極性。
按鍵不動作。	■ 請檢查 [HOLD] 開關按箭頭方向所在的位置。 ■ 檢查按鍵是否正確。
螢幕不亮。	■ 如果您在<設定> 中選擇了<顯示螢幕關閉>，顯示螢幕將關閉，按任意鍵點亮顯示螢幕。▶參照第55頁 ■ 在日光直射下螢幕亮度可能不明顯。
自動關機。	■ 檢查電池電量。 ■ 當電池電量不足時播放器會自動關機 ■ 為省電其見，在錄制待機模式或暫停模式下，如果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任何按鍵動作時，播放器自動關閉。
電池使用時間與說明書所述不符。	■ 電池的使用時間與聲音模式及顯示設定有關。 ■ 當產品處在過低或過高温度的環境中時，有可能縮短產品的使用壽命。
程序出現故障	請檢查電腦的配置要求。

疑難解答 (繼續)

問題	檢查點 & 解答方法
不能正確連接電腦	請按桌面上的 <開始> 然後運行 Windows 升級程序。選擇您想要升級的服務包後開始升級。重新啟動電腦然後將播放器與電腦正確連接。
不能播放	■ 請檢查是否保存有與播放器相兼容的音樂檔案。 ■ 請檢查所播放的音樂檔案是否已經損壞。 ■ 請檢查電池電量是否充足。
不能下載檔案	■ 請檢查 USB 是否正確連接。請斷開連接後再重新連接。 ■ 請檢查是否有足夠的空間。
檔案或數據丟失	請檢查在檔案或數據的傳輸中 USB 有沒有正確連接。如果沒有正確連接，可能不僅僅造成數據或檔案的損壞，也有可能造成播放器其它數據的丟失及故障。三星公司對於因這樣的原因造成的數據丟失概不負責。
在播放中顯示異常的播放時間。	請檢查播放的檔案是否為 VBR (Variable Bit Rate) 格式的檔案。

樹型功能表

樹型功能表可快速檢視功能表結構。



產品規格

型號	YV-150
電源	1.5V X 2 (AAA/LR03 鹼性電池)
支持格式	MPEG1/2/2.5 Layer3(8Kbps ~ 320Kbps, 8KHz ~ 48KHz) WMA(48kbps~192kbps, 22kHz~48kHz), TS3
可用檔案夾 / 檔案數目	檔案夾: 400個, 檔案: 2000個。
耳機輸出	22mW/CH (16Ω)
揚聲器輸出	150mW (8Ω)
輸出頻率範圍	30Hz ~ 14kHz
信噪比	85dB 及 20KHz LPF
播放時間	使用耳機時最大20 小時, 使用揚聲器時最大15 小時(基於 MP3 128Kbps, 音量 20 顯示螢幕關閉狀態)
工作溫度	-5 ~ +35°C(23 ~ 95°F)
外殼	塑料
重量	40.4g (不包括電池)
尺寸 (寬 x 高 x 長)	33 x 97 x 18.3 mm
FM 頻率	87.5~108.0MHz
FM 信噪比	45dB
FM 失真	1%
FM 實用靈敏度	10dBμ

※ 由於產品進行改進，本說明書的內容可能發生變更，恕不事先通知。

許可證

本產品及其使用手冊已獲得特定第三方的智慧財產權的授權。本授權僅限於最終使用者客戶將受授權內容用作私人非商業用途。

本授權未授權用於商業用途。本授權不涵蓋本產品之外的任何產品，且本授權不涵蓋與本產品一併使用或銷售並符合 ISO/IEC 11172-3 或 ISO/IEC 13818-3 的任何非授權產品或程序。

本授權僅涵蓋使用本產品編碼及 /或解碼符合 ISO/IEC 11172-3 或 ISO/IEC 13818-3 的音訊檔案。本授權未獲授權使用不符合 ISO/IEC 11172-3 或 ISO/IEC 13818-3 的產品特性或功能。

如有關於三星產品的任何疑問或評論，請聯絡三星客戶
關懷中心

台北市內湖區提頂大道二段301號2樓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0800-329-999

www.samsung.com/tw